作品

赶春

■刘琪瑞

天清气朗，春和景明，春色更浓更盛了。我想让花儿慢点开，开慢点，可花儿不等我，杏呀桃呀梨呀，连野花二月兰、碎米荠、婆婆纳、益母草，呼啦啦都开了，又呼啦啦败了，接着满树满枝的芽儿叶儿，呼啦啦都冒了出来——呵呵，春天是等不及的，只有勤快的人去追春赶春。

早年，父亲是村子里赶春赶得最早的人，他把墙角那架锈迹斑斑的犁铧搬出来，打磨得明光锃亮，从牛棚里牵出那头闲了一冬的老牛，套上犁铧，去犁北大堰那片刚解冻的黑土地。鞭花当空炸响，父亲吼唱起抑扬顿挫的吆牛调，噢——噢噢，啊哈呢——啊哈呢，高亢悠长，回旋往复，那头精壮的老黄牛奋蹄前行，犁铧翻开黑土，泥浪滚滚翻涌……春天被父亲犁开了，播下一粒粒金色的种子。

母亲也赶春，她的方式更为奇特。推着吱扭扭响的独轮车，母亲把憋闷了一个冬天的三箱蜜蜂推出来，推到一片金灿灿的油菜花田里，她轻轻打开蜂箱，亲昵地唤着："蜂儿，蜂儿，别再睡大觉了，油菜花、洋槐花、荆棘花都开了，该去赶春儿了！"她赶着蜜蜂，就像放飞她养的孩子，一个个扎煞着小手嗷嗷叫着，呼啦啦，都飞到了田野里，飞到密匝匝的花丛中，"儿童急走追黄蝶，飞入菜花无处寻"，分不清哪些是勤劳的小蜜蜂，哪些是顽皮的孩子，我们都是追梦赶春的小精灵啊！

邻家的小姐姐就叫春儿，她要在这个春天去赶春集，置办新嫁衣。春儿守着一面木格小窗，她描了眉、擦了腮红，又绞了脸、梳了头，扎一根油光闪亮的大辫子。外面的狗儿汪汪叫，三婶急着催："磨磨唧唧，拖拖拉拉，听听，一准是大牛来了，来接你了！"春儿笑了，亮着嗓子喊："牛就是赶春的，难不成还要春赶着牛？大牛赶春儿、追春儿，是天经地义！"三婶掀开门帘走进来，点着春儿的头，嗔道："没羞没臊的妮子，麻利收拾完，赶紧走！晚了，牛儿就没影了……"

春雨惊春清谷天，春天步履匆匆，她不会停下来，等你等我等他。"清明前后，种瓜点豆"，我带着小孙子赶春来了，趁着节令，在去年开垦的小园里，种上两棵树，种上绿色的鸟鸣，再耘出几垄菜畦，撒播几样种子——哪怕寻常的种子，也会在春风春雨里发芽，长成一片绿油油、鲜亮亮、活泼泼的春。

"春风十万里，十万好消息"，我忒喜欢这歌词儿，赶春赶得早，赶上了春，会有那么多好消息纷至沓来。北宋词人王观说得妙，"若到江南赶上春，千万和春住！"

苜蓿鲜了春

■王玉美

春日迟迟，阳光暖暖地倾洒在大地上，仿佛给世界披上了一层金色的薄纱。在田野的角落里，苜蓿在悄无声息中焕发出勃勃生机，那一抹抹嫩绿，如同春天写下的灵动诗行，勾起了我心底深处关于美食的记忆。

苜蓿的叶子小巧玲珑，呈三出复叶，宛如绿色的蝴蝶，停歇在纤细的茎上。茎虽纤细，却坚韧不拔，即便被风雨吹打得东倒西歪，也绝不弯折。清晨，晶莹的露珠点缀在苜蓿叶尖，恰似璀璨的珍珠，在阳光的照耀下，折射出五彩的光芒，美得如梦如幻。

小时候，我对苜蓿的最初印象，便是跟着奶奶去田间采摘。奶奶挎着竹篮，我蹦蹦跳跳地跟在她身后。田野里，苜蓿一丛丛、一片片，绿意盎然。奶奶的手十分灵巧，轻轻一掐，鲜嫩的苜蓿便落入篮中。不一会儿，竹篮就装满了。那时的我，总是迫不及待地想要回家，因为我知道，奶奶会用这些新鲜的苜蓿，变出一道道美味佳肴。

回到家，奶奶先将苜蓿仔细清洗，那些嫩绿的叶片在清水中舒展，仿佛在欢快地舞蹈。洗好后，奶奶有时会做苜蓿饼。她把苜蓿切碎，与面粉混合在一起，加入适量的水，揉成面团。面团在奶奶的手中被擀成一张张薄饼，然后放入锅中煎制。随着"滋滋"的声响，香气渐渐弥漫开来。不一会儿，金黄酥脆的苜蓿饼就出锅了。咬上一口，外皮焦香，内里柔软，苜蓿的清香在口中瞬间绽放，那滋味，至今回想起来仍让我垂涎三尺。

除了苜蓿饼，苜蓿炒蛋也是奶奶的拿手好菜。奶奶将鸡蛋打入碗中，搅拌均匀，再把洗净切碎的苜蓿倒入蛋液中，撒上少许盐调味。锅中倒油，待油热后，将混合好的苜蓿蛋液倒入锅中。瞬间，鸡蛋膨胀起来，与苜蓿完美融合。金黄色的鸡蛋包裹着嫩绿的苜蓿，色彩鲜艳，让人食欲大增。夹一筷子放入口中，鸡蛋的嫩滑与苜蓿的清香相互交织，口感丰富极了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离开了家乡，去了远方的城市。每当春天来临，看到菜市场里偶尔出现的苜蓿，我总会毫不犹豫地买上一把。回到家中，我试着按照奶奶教我的方法烹饪苜蓿，可做出的菜肴，却总觉得少了几分味道。也许，那缺少的，是奶奶的温暖，是家乡的气息。

苜蓿，不仅是餐桌上的美味，更是我童年的珍贵回忆。它就像一把钥匙，打开了我心灵深处那扇关于家乡、关于童年的大门。那些跟着奶奶采摘苜蓿、品尝美食的时光，如同温暖的阳光，照亮了我成长的道路。它让我在忙碌的生活中，寻得片刻的宁静与慰藉。

春鲜

■钱红莉

早韭

春初早韭，秋末晚菘。这八个字里，有一份季节时序与植物生长的相互映照。

吃早韭，要在雨水节气之后。气温渐升，雨水增多，韭菜历经整个寒冬的积蓄，有感于地气，开始萌发，契合着民间"早韭一束金"的说法。

春天的第一口鲜，藏在嫩韭中。最家常的做法，无非炒肉丝。春寒沥沥，早韭长势缓慢，勉强一拃长的样子，嫩得轻轻一碰便出水。去菜市买有机品种，用稻草绳捆了的。一捆，七八两重，不多不少。回家，拖过小木凳，坐下来，一棵一棵择起，个别韭菜叶子末梢一点点的枯意，是被寒气浸润的枯，可掐可不掐，捋除根部韭菜秆老皮即可。水中搓洗，动作要轻柔，以免揉皱了叶子。洗净，摊开沥水，再切寸段。炒韭菜宜烈火炝，使之瞬间断生，吃起来有镬气。余外，盐稍重些，激出韭菜的鲜。

午餐一盘韭菜，我独一人饕餮大半。盘底一湾碧茵茵的汤汁，用来淘饭，哗哗入喉，有一份滑腴腴的亮鲜，如若杏花落在草地上的轻逸。

早韭的鲜，鲜得清透甘冽，是长了翅膀可以飞起来的鲜。

《本草拾遗》说韭菜：温中，下气，补虚，益阳。《黄帝内经》说"春夏养阳，秋冬养阴"。那么，春初的这一口早韭，正是帮助人们提升嫩阳之气的了。

韭菜，也是百搭菜，素荤自如——素的，可与绿豆芽、千张同炒；荤的，不外乎与鸡蛋、螺蛳肉、猪肝携手。

二十余年来，每临早春，总能忆起小城芜湖街头小食店橱窗里，摆出的一道春日时令，黑褐色螺蛳肉摊平于白瓷碟中，上头盖一拗春韭，光阴荏苒里，恰如一幅宋元古画永不褪色。

袁枚还有一份韭菜食单：专取韭白，加虾米炒之便佳。或用鲜蚬亦可。

虾米温阳补肾，与春韭绝配。袁枚这里的虾米，应指淡水小米虾，剪去头尾，旺油爆熟，盛起，待韭菜炒熟，再汇入虾米合炒，虾鲜菜香，红绿掩映，食之胃口大开。

李商隐有诗：嫩割周颙韭，肥烹鲍照葵。无论是春韭，还是夏葵(木耳菜)，义山兄所感念的，也不外乎季节的馈递吧。

草头

翻过年，持续低温，弄得人缩手缩脚。但看新闻，草头、香椿、豌豆尖等时令蔬菜已悉数面市。

许是受到感召，翌日晨，顶着零下的低温，骑着小电驴赶往久违的菜市。十余日不见，当真新天新地——蚕豆荚、雷笋、草头、豌豆尖们，齐齐簇簇……这扑面而来的蔬笋气，让一颗沉郁的心一霎时豁然起来。

每每入春，黄心乌、矮脚青等叶类菜，甜鲜口感不再，像一个人失了元气丢了魂魄，入嘴枯淡寡柴，味同嚼蜡。

偶尔以草头替代叶类菜。但，草头的鲜嫩期极其短暂，自雨水到惊蛰，大约三四周时间。一挨春分，气温骤升，草头纷纷举起花苞，口感便柴了。

前几年，不太懂得驯服草头，吃得颇为虎气，无非拍几瓣老蒜炝炒一盘。有一年春阴绵绵，寒气尤甚，吃下去，胃疼难忍。故，胃寒之人，草头不宜多食。

是去年的一个春宴上，领略到别一种精致吃法。鲫鱼去骨熬汤，鱼肉切块，汤中氽熟。当鱼肉食毕，一钵鱼汤继续坐于炉上翻滚着。彼时，服务员端上一碟草头，挨个碗盏中夹一撮，舀以一百度的鱼汤浇之，草头瞬间断生，入嘴脆且嫩。

鲫鱼昂贵，何不以鲫鱼代之？四五两重的鲫鱼，两条，两面煎至金黄，加滚水，一勺猪油，大火顶开，一锅汤迅速变成牛乳色，改小火，滚了又滚。半小时后，待鱼骨都酥烂，捞起另食。剩下一锅好汤，氽烫草头。

鱼生火，草头性寒，两两寒温中和。即便胃寒，食之，也颇舒豁。

鸡汤、羊汤，亦可如法炮制。

芦蒿

苏轼诗云：渐觉东风料峭寒，青蒿黄韭试春盘。

这里的"青蒿"，想必是芦蒿了。

每年寒冬腌的一刀咸肉，吃到末了，总要留两三份，放冰箱冻藏，就为了等待春上的芦蒿。

芦蒿的香气，较之野水芹的香气，更加醇厚粘人。一日中最治愈的时刻，是坐在小凳上，背靠暖气片，将芦蒿折成寸段。咸肉切薄片。锅里稍微一点素油，咸肉爆炒至香，汇入芦蒿炝炒，激少许凉水，稍后出锅。

年年春日，人人胃口皆差，明明是饥饿状态，但，总是乏于进食。一碟咸肉炒芦蒿，不失为一道下饭神器。

芜湖人在咸肉炒芦蒿这道菜里，独出机杼加几块臭干，于咸香、药香的二重奏之外，又添了一层幽幽的臭香，口感上是复合的交响，正呼应着春来繁花弥天的雍容。

许多年不曾吃到这道菜了。

乘着春风

■贾长远

早起，微凉的新风缕缕吹来。就要出门上坡了，细心地经营那些从籽粒中长出来的小苗，开始了我们最勤劳的春耕。

墙角的鸡仔啾啾地尾随而至，它们蹭着脚尖，跳出门槛，和母鸡一起觅食。春天等不得慵懒的睡意，早早地把太阳送出来，我们倒履相迎。此刻，染得山尖树梢痒痒地发芽，又映着小塘透明清亮的水色。春的早晨，山野里抽出嫩嫩的绿意，一条一条，一丝一丝迎风而舞。最喜，门前的油菜花开了，看那片片金黄铺开，远接云天，晃了眼睛，又乘风送来缕缕清香，扑鼻透心，醉意满满，怎不教人的骨头里，油然升起那股勤奋的动力呢。最喜，浅浅的寒意中升起了阳和，喜鹊早早地飞来了，在屋后的树上闹春。哪等得光阴从风中消去，分分秒秒地走向属于我们的乡村，真真实实地深吸那属于我们的清风。

昨日自地里晚归，疲倦的鞋靠着墙，静静地息了一夜，附着的泥土沾些细细的草絮。屁股倚着檐下冰凉的石坎，把鞋带解开，一只一只地抠干净，再把泥巴抖下，捧进菜园作土。把鞋带打结，才发现酸劲十足的双手，褪下了一些老皮。稍稍用力弯转，全身的骨节便焕发了韧劲。何不，舀出一碗甜酒酿子化水，架锅于柴火之上煨开，再把糯米面揉搓成圆圆的颗粒，放进锅里熟透了，舀出来吃上两大碗呢！又何不，在铁锅里煎一坨猪油，敲两个鸡蛋调匀，炒出一大碗包谷饭，蹲在屋檐下，边吃边夹些饭粒，逗逗小鸡仔呢！

一口老井，卧于山腰，清泉自石孔汩汩流出，长年不竭，就是天干得厉害的年份，都未中断。它不带大的声响，这样一滴一滴地，把山里的孩子养大，把山里的壮年养老，把山里的姑娘养成山外的媳妇，把山外的姑娘养成山里的婆婆。这井水源于山顶，那些茂密的木草以及泥土，把天上之水汲来，在地层中过滤了千万遍，沿未曾漏水的罅缝，一溜下来，淌到井里。是谁挑上木桶，到井里盛满山泉，一路颤悠悠地担回家，躬身烧火做饭呢？又是谁还在地里弯腰，劳作得口干舌燥的时候，美美地掬上一捧清泉，渴饮，全身通透着幽幽的凉意呢？

伴身好几年的草帽今年还用，有它为我们顶着烈日和风雨，我们就好好地低头种地。带上我们的锄头，翻开那片潮湿的泥土，往窝里丢进肥料，待些时日，温室里的小苗就要到来，在这里落地生根，开花结果。不忘，牵上刚学会走路的嫩牛，放它到山坳里，由它自在地吃新草。不时，看它一对小牛角，轻轻朝树桩撞去，来回地摩擦树皮，惹得没有掉下的冬叶飘飘而下。请不要嫌弃这些叶儿，它们恰是四季里轻快的音符，为我们传递温情，勿翦勿伐。再有，跟着主人追山的狗儿，懂得结草衔环。它早已放下了狂野，此时正趴在阳光下，离主人不远，乖乖地等待主人收活下山。

农时不误，四时有序。风吹过了还会来，可那远流的春水不回还。乡下的日子里朝乾夕惕，读书，翻地，放牛，歌唱，皆随性而得。不急不躁的时光，抬眼望向连绵的高山和宽阔的田野，何不用踏实的双脚，踮一段心安理得的梦想。因为春风，总会把粗糙变成碗里的细腻，那些酸痛，化作每次浅饮的醉意。

千万和春住

■予兮

每年冬天刚到，我就开始盼望春天。当凛冽的寒风直直灌进脖子，冻得人手脚冰凉、双颊通红时，我总是打着哆嗦，在心里祈祷，春天啊，你快些来。因此，气温稍有回升，我和男友便迫不及待地出门寻找春天。

春是不难找的，尤其是我们去的东方梅园。梅园坐落在湖州市长兴县，内有品种各异姿态百魅的梅花，龙游梅、绿萼梅、美人梅、垂枝梅、宫粉梅……从远处看，是一片片红霞，开得绚烂恣意，轰轰烈烈；走在小径上近了瞧，常有一枝红梅斜逸出来，交错的枝桠将蔚蓝的天裁成不规则的小格子，修长的枝条也挡了人的路。

我知道，那是独属于春的灵动与意趣——她像个俏皮小丫头，兴冲冲降临大地，怀揣几分羞涩，几分好奇，还有几分顽劣。但凡见到一整片完好无损的色彩，便忍不住上前凑热闹，好让这世间多一点意料之外的缤纷。于是，灰黑的岩石里探出一抹嫩绿，那是春草使尽浑身解数，宣告胜利；碧蓝的湖面上间或有一点点浅粉，是随性的桃花瓣儿，任凭湖面泛起的波纹送自己远行；棕色的泥土里隐约可见雪白，是零落的梨花碾成了泥，仍有暗香如故……不得不承认，三月的春是有雅兴，有情绪，且擅折腾的。

也不知是因为春来得太早，还是她折腾过了头，没过两天，气温骤降，阴雨连绵，全然不见往日生机。欲开车出门去，灰蒙蒙的天，转眼凋败的花草，大街上稀稀落落的行人，哪里还有春的踪影？古人云"若到江南赶上春，千万和春住"，看来，在三月的江南，"赶上春"不难，"和春住"却并非易事。

因为连日阴冷的天气，我和男友被迫放弃出行计划，宅家研究菜谱。今天做的是香椿炒饭，男友负责掌勺，我打下手。香椿有红、绿两种颜色，平日做菜用的香椿洗净后是暗红、深红抑或紫红的。之所以不那么确切，是因在我心中，这些词无一能精准描绘出香椿的颜色。香椿的红，不似春天盎然的花朵，让人一眼就能看出它蓬勃、热闹的生命力，而是要你用心去体悟、去发现，原来世间还有这样一种红，它热烈而不张扬，含蓄却不卑微，它美得丰盈，美得纯粹，大有"繁华落尽见真淳"之感。将这样的香椿焯水后切碎，炒进饭里，香气四溢。吃上一口，咂摸品味，顿觉唇齿留香，回味无穷。我于是了悟，想必春从未离开，它以另一种形态逗留在我的舌尖。

由此我想到，何处不是春呢？在风和日丽的午后，漫步太湖边，湖水时而平静时而澎湃，听一圈圈涟漪悠悠诉说着这座小城不为人知的往事，是一种春天；下雨天开车，前挡风玻璃上，雨珠劈头盖脸砸下来，砸得肆无忌惮，任雨刮器如何卖力也看不清方向，也是一种春天；万籁俱寂的夜晚，端坐在飘窗上，嗅着晚风吹来的草木清香，听小区草丛里的虫鸣此起彼伏、相互应和，是一种春天；百无聊赖的日子里，窝在沙发里重温一部老电影，男友在厨房里做可口的饭菜，刀具落在砧板上的声音整整齐齐、声声入耳，也是一种春天。春有时是姹紫嫣红、千娇百媚，有时亦是暴雨如注、江河泛滥，还有时如同手中的一碗香椿炒饭，简单、质朴、耐人寻味。古人所谓"千万和春住"，也许说的从来都不是季节，而是一份情致，一丝热望，乃至一种涤荡于心间的精神。

诗人周梦蝶说："你心里有绿色，出门便是草。"是啊，只要在心里装满春天，所有生命长河里被揉皱的灰暗、被忽略的时光，都将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，舒展漫山遍野的郁郁葱葱。

无事访春山

■张金刚

春暖山河，蛰伏一冬的活力便在体内翻涌，催我一腔闲情访春山。

之所以喜访"春山"，缘于我向来钟情于那种久别重逢时"依然在这里"的欣喜。经过冬日之沉寂，万物皆在此刻苏醒、生发，又一个朝气蓬勃的春天就在眼前。而我、我们，又活蹦乱跳、满心欢喜地来了，容颜或许悄然改变，但一切又来得那么自然。一春一会，"我见青山多妩媚，料青山见我应如是"，这是何等的默契。

我居住的小山城有座山，习惯被唤作"南山"，简约而亲切。下班后不几步即可抛却车水马龙，寻得这方净地，自是我春来恢复健行、消遣静心的好去处。

那满山的柏树，最先在初春褪去暗褐，明眼返青。十几分钟的疾步攀爬，令我急促喘息。漫步柏林中蜿蜒幽深的小径，我大可放任舒爽地来场深深的"森"呼吸，让混合了柏脂幽香、和暖清新的空气，激活我压抑已久的运动细胞，神清气爽。伸展双臂，在山径上纵情忘我狂奔，欲将春山拥入怀中，却已被柏林、春山热情拥抱。山、林、人，相拥相融，甚是美妙。

忽地，一群麻雀飘飞而来，小憩于山头线杆撑起的电线之上。时近黄昏，"倦鸟暮归林"，幽蓝天幕作底，密密麻麻、挨挨挤挤、整齐列队的麻雀，"叽叽喳喳"，似被奏响的五线谱。春近，鸟鸣起；鸟欢愉，我亦欢愉。停于亭下，远望小山城的街道——开始新学期的学校正值放学，车辆拥挤，人影绰绰；穿城而过的沙河冰消水动，柳色微微，不日将花红柳绿，或将唤回南飞的天鹅。我满身轻快，奔跑在乍暖还寒的春风里。

若得半日闲，我必入苍山。苍山是连绵群山的统称，自有"苍山如海"之辽阔壮美；更因苍山是我故乡的名字，相伴四十余年，那里有我的乡亲、我的村庄、我的乡愁。

夹路大山上的杨柳已现黄绿，杏花粲然盛放，昭示着苍山又迎来一年轮回。那星星点点开满山坡的杏花，不管有无人赏、是否结果，自花其花，且热烈到放肆，年年如此，为了生命而怒放。不知它们是否还认得我这个当年攀树折花、摘杏的孩童？不认得也无妨，我认得它们、怀念它们、热爱它们就是了。春风有信，杏花有约，我这不是又准时赴约了吗？只是已无"折枝杏花，插瓶把玩"的闲趣了。但那一路繁花馨香，我自然要畅快笑纳的。

沿途还有不少新犁或新翻的地块儿，那整整齐齐、松松软软的观感，令我极度舒适。想必勤劳的乡亲，定是弯腰将石子、杂草拣走，将土坷垃用铁锨敲碎，再仔细整理出田埂，拄着锨柄在地畔边落汗、边打量，直至平整、精致才罢。想到还有乡亲留守山村劳作，不日土地里又将种上花生、豆类，栽上红薯、土豆，孕育一年收成，我就心生感动，感动于乡亲的勤耕不辍，感动于土地的慷慨馈赠，更加懂得了父亲"养好土地，土地才能养好咱；只要播种，就有收获，土地不欺咱的"这句大白话中的大道理。

苍山有座独秀之山，名叫石佛山。清代县志中载："山有石如佛像，卓立千寻。半岩辟八洞，皆有石佛、石座、石门，相传斫自神工。旁有精舍六间，桃杏环列，森蔚幽旷，人间华严界也。"言语不多，但足可佐证石佛山及山中石佛堂名字的由来，也足见此山景色之美。我打小便每个春天必到访，春山浅睡，杏花如云。花儿开在悬崖峭壁，不正如粉云飘浮嘛！若来山风，花瓣飘飞如雨，好一幅诗意浪漫的"山寺杏花图"。

挥别春山。但见山间溪流已坚冰消融，淌成清泠欢快的歌。沿溪出山，想到苍山乃至整座八百里太行，即将千峰翠色、万山青绿，我竟莫名地激动起来：春山正忙着重生，春溪正忙着奔流，农人正忙着春耕，我也该忙着做事了。

枝头上的春光

■吴海贝

桑椹花开的时候，是四月里最不起眼的事情之一。人们大抵都忙着看桃花、杏花，很少有人注意这细碎的、青白色的小花。

我住的巷子口有一株老桑树，树干粗壮，年年抽新枝，发新叶，开花结果。

桑椹花初开时，极细小，青白色，聚成穗状，藏在叶子底下，不细看是寻不见的。花无艳色，亦无浓香，只有凑近了，才能嗅到一丝若有若无的清气，似青草，又似新茶，淡得几乎要化在风里，倒像是春天本身的气息，不经意间钻进你的鼻子，等你回过神来寻它，它却又不见了。

桑椹花虽小，却开得极有章法。先是枝梢上冒出嫩芽，青里透黄。不几日，嫩芽舒展成叶，叶腋间便钻出花穗来。花穗初时短小，渐渐抽长，上面缀满细密的花苞。花开无先后，仿佛约好了一般，一夜之间全数绽放。此时若从树下经过，偶有微风拂过，便见点点青白随风摇曳，如星子洒落人间。

桑树的花分雌雄，同株而异穗。雄花穗较为细长，花开后便散出花粉，随风飘荡；雌花穗则短而圆，待受粉后便渐渐膨大，孕育出桑椹来。这过程极是安静，只是默默地完成生命的传承。

巷子里的孩子们常在这桑树下玩耍。他们追逐打闹，偶尔撞在树干上，震落几朵小花，飘落在头发上、衣领里，他们也不察觉，仍旧嬉笑着跑开。

桑椹花的花期很短，不过三五日光景。花谢时，并不纷纷扬扬地落，而是悄悄地萎去，干枯在枝头。此时雌花已经受孕，开始孕育果实。花落果生，原是自然之理，但桑椹花之谢，却连"落"的仪式都省去了，只是默默地退出舞台，把位置让给即将长大的桑椹。

花谢后不久，桑椹便渐渐成形。初时青绿，藏在叶间，难以寻觅。待到五六月间，桑椹由红转紫，沉甸甸地挂在枝头，这才引来路人的注意。

四月的风里，桑椹花又开了。我站在树下，看那些细小的花朵在阳光下闪烁，忽然觉得，这世上最美的，或许正是这些无人喝彩的坚持。